

西安欧亚学院文件

西欧院字〔2021〕174号

关于印发《西安欧亚学院 内部评估工作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和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》等有关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完善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，建立本科教学质量内部评价长效机制，充分发挥评估的导向、诊断、监督、激励和服务功能，不断提高本科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，特制定《西安欧亚学院内部评估工作实施办法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西安欧亚学院

2021年11月26日

西安欧亚学院办公室

2021年11月26日印发
